

# 南岗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以下简称《通知》）有关要求，南岗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在全面总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编制了此报告。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通过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目→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专栏→区、县（市）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查阅下载。网址是：<http://xxgk.harbin.gov.cn>。如有疑问请与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南岗区海城街 140 号。电话：0451-86252566。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南岗区营商局按照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结合工作职能，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

### （一）主动公开

持续打造“1+20+X”政务服务品牌，推进完善南岗区政务服务大厅、20个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和206个社区便民服务站建设。打造纵向贯通、横向联结、线上线下融合的基层政务服务体系，推动政务服务“就近办”工作在南岗落地生根，以打造“15分钟政务服务圈”为标准，“就近办”政务服务事项已实现105项可办，并以试点单位为样板辐射到20个街道和20个社区，建立健全政务服务事项动态管理机制，以服务群众为目标，以提升效能为方向，推进基层政务服务标准化工作走深走实，推动基层政务服务进一步由“能办”向“快办”“易办”“好办”转变，实现群众身边事、身边办。

加速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为确保高效完成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梳理工作，强化事项目录认领、实施清单梳理、办事指南发布等各阶段的统筹协调。充分征求各相关实施部门的意见，指导24个委办局、20个（乡镇）街道和206个社区村屯按照最新标准梳理政务服务事项，强化同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有序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名称、编码、依据、类型等基本要素“四级六十同”。横向对比，南岗区在全市九区九县需认领事项数量最多，政务服务体量最大，涉及和覆盖领域最广。为率先突破，走在前列，全力推进市、区县（市）、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政务服务事项

同标准、无差别、同流程规范运行，建立政务服务事项数据同源、动态调整的管理机制。王红副区长主持召开全区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填报推进会，现场调度各相关部门完成情况以及遇到的困难问题，现已高标准完成全区相关委办局、（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认领梳理工作。

##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未收到群众依申请公开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年初以来，益企（一起）工作站全程帮代办 328 件，免费发放企业开办大礼包 56 件次，为企业和群众开展信用核查 156 次，推广企业“信易贷” 137 余户，解决企业维权 11 次，获得企业和办事群众的高度认可，助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继续高质量推进信用领域“信易贷”、信用承诺、码上诚信、公共信用信息归集等工作。充分发挥“信易贷”平台功能，截至目前，已注册市场主体 36910 户，入驻金融机构数 21 家，成功授信 585 笔；扎实开展码上诚信工作，采用线上线下融合方式，推进工业、商贸、建筑、文旅、医疗、市场等领域市场主体赋码亮码，自主注册量稳步攀升；持续推进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全区已推进各相关单位归集上报 40309 条公共信用信息（含双公示信息）到省市信用信息平台。

## **（五）监督保障**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加强损害营商环境各部门转办件的办理，做到“有诉必接、有诉必查”，2023年共受理投诉举报案件8件，全部办结；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以“提升精准服务效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主题的政商交流活动，2023年已联合市营商环境局、区工科局、区市场局等14家单位开展政商交流活动16次，为80家企业解决了111件问题建议。依托51名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40个营商环境监测点常态化收集解决企业建议及问题。开展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走流程”活动，不同领域的51名监督员以办事群众的身份深入南岗区政务服务大厅、南岗区婚姻登记大厅等窗口服务部门（单位）体验流程、发现问题，截至目前，监督员反馈的问题已全部解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工作制度、工作效率和服务意识等方面还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与人民群众的要求还不相适应。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认识程度不高，公开内容时效慢。二是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公开质量有待提高。部分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责任意识还比较薄弱。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力量薄弱，队伍建设还需加强，我局负责网站仅一名工作人员，工作量大，任务重，需要加大人员配置。

### （二）改进措施

一是统一认识，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二是认真梳理，充实公开内容。我局将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及时完善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要及时总结政务公开实践中积累的好做法和新鲜经验，充分发挥其作用，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三是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提升业务水平。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处理信息的能力，提高信息质量。同时，建立健全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等工作制度，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费情况。